

全南县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全南县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全南县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单位概况

一、单位要职能

县市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所属股级全额拨款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承担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路灯亮化设施、农贸市场、市政设施、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的运行管护等职责。

二、单位基本情况

本单位设立 0 个内设机构。

本单位 2021 年年末实有人数 22 人，其中在职人员 22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年末其他人员 0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73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1212.57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32.7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116.35 万元，下降 78.06%；本年收入合计 1179.87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332.98 万元，下降 22.01%，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1159.82 万元，占 98.3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20.05 万元，占 1.7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支出总计 1212.57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203.23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411.36 万元，下降 25.48%，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日常支出；年末结转和结余 9.34 万元，较 2020 年减

少 23.36 万元，下降 71.44%。主要原因是：财政以支定收，结余减少。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381.02 万元，占 31.67%；项目支出 822.21 万元，占 68.33%；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 万元，占 0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618.32 万元，决算数为 1188.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2.19%。其中：

（一）城乡社区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599.48 万元，决算数为 1171.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5.44%，主要原因是工程项目增加。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8.84 万元，决算数为 16.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85%，主要原因是开支减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66.14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188.98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211.63 万元，下降 52.83%，主要原因是：人员调离。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51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70.43 万元，增长 137.88%，主要原因是：开支增加。

(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6.74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19.30 万元，下降 53.33%，主要原因是慰问退伍军人。

(四) 资本性支出 38.91 万元，较 2020 年增加 38.91 万元，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开支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3.01 万元，决算数为 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23.02%，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1.36 万元，增长 21.79%，其中：

(一) 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 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7.46 万元，决算数为 0.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66%，决算数较 2020 年减少 0.92 万元，下降 51.40%，主要原因是与去年相比公务接待减少。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92

万元的主要原因是与去年相比公务接待减少。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12 批，累计接待 73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为：公务接待。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6.7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无公务车辆预算，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 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5.55 万元，决算数为 6.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26.34%，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2.28 万元，增长 51.24%，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年末公务用车保有 8 辆。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28 万元的主要原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不是行政单位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故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其中：授予小

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0 日，本单位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本部门共有车辆 8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8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执法巡逻；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本单位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纳入 2021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5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日常路灯及景观灯维修材料所涉资金 300 万元；环境卫生监管考核经费所涉资金 30.2 万元；城区绿地

养护监管项目所涉资金 32.9 万元；梅子山日常管理项目所涉资金 20 万元；城区立体停车场管理项目资金 17.08 万元，，共涉及资金 400.1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我单位今年在县级部门决算中反映城区绿地养护监管项目及梅子山公园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城区绿地养护监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城区绿地养护监管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2.9 万元，执行数为 3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无论从数量、质量、时效或者是成本控制上，都达到了预定的目标，并且养护面积还超额完成；二是从经济、社会、生态和可持续影响上，都发挥了重要作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绿地养护实施一对一精准化管养的难度较大；二是园林养护的工期较长，园林景观得以优化改善的效果不够明显。下一步改进措施：将对园林养护不断探索，逐步进行更加科学合理、一对一精准化的苗木管养，进一步提高人均绿地面积，逐步改善居民居住环境。

全南县城城区绿地养护监管项目 2021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县级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县财政局下发的预算通知单的要求，县级下达的全南县城区绿地养护监管项目预算为 32.9 万元。

绩效目标：对城区 68.88 万 m² 绿地养护进行监管，确保 0.38 万 m² 的草花种植与更换，促使城区绿化养护达到绿化三级标准；逐步建设和完善城区园林环境，优化居民居住的生态环境。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县级下达的全南县城区绿地养护监管项目预算为 32.9 万元。2021 年度财政将 32.9 万元分月拨付给我单位，用于城区绿地养护监管、考核等工作。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该经费为财政预算内资金，我单位严格按照相关财务管理规定，用于日常办公、技术指导、业务交流、日巡查和月考核等管理工作的开支。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该经费严格按照相关财务管理规定进行使用。由专人管理，专人核算，专人监督。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监管城区 68.88 万m²绿地养护和 0.38 万m²的草花种植与更换。

（2）质量指标

城区绿地及草花养护达到城市《绿化养护三级》标准，通过严格考核，被监管企业年度考核平均分达 90 分。

（3）时效指标。

绿地实行每月养护，草花每年更换 6 次的高标准管养，采用日巡查月考核的高标准监管。

（4）成本指标。

绿地养护监管经费控制在政府审批的 32.9 万元造价内。

4.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

职工收入水平得到了提升。

(5) 社会效益。

极大地提升居民居住率，加快了城镇化率的步伐。

(6) 生态效益。

园林环境使生态环境得到了改善

(7) 可持续影响

绿地率保持只增不减态势，提升了居民居住环境。

5.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咨询回复处理率、投诉办结率高达 100%，群众满意率达 98% 。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绿地养护由于实施一对一精准化管养的难度较大，工期较长，园林景观得以优化改善的效果不够明显，但总体基本已完成绩效目标无偏离。

下一步将对园林养护进行更加科学合理、一对一精准化的苗木管养，进一步提高人均绿地面积，逐步改

善居民居住环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0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支出：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